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表明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所導致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產生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TEQU MAYFLOWER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獲豁免有限公司)

(「發行人」)

於2026年到期的350,000,000美元零息有擔保可轉換債券

(股份代號：40600) (「可轉換債券」)

由



## **XJ International Holdings Co., Ltd.**

### **希教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擔保人」)

(股份代號：1765)

無條件及不可撤回地提供擔保

### **可轉換債券暫停買賣**

茲提述(i)希教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2021年2月22日、2021年3月2日、2021年3月3日、2024年2月22日、2024年2月29日及2024年3月4日的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發行人(本公司的附屬公司)發行可轉換債券(「可轉換債券公告」)；(ii)可轉換債券公告所披露的可轉換債券主要條款；及(iii)本公司於2024年2月10日所收到有關可轉換債券本金總額315,100,000美元(「相關債券」)的贖回選擇權通知。除另有界定者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可轉換債券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誠如可轉換債券公告所披露，本公司於選擇贖回日期尚未根據贖回選擇權就相關債券作出付款。因此，有關可轉換債券的違約事件已於2024年3月2日發生。

因此，應本公司要求，可轉換債券將自2024年3月5日下午一時正起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暫停買賣，直至進一步通知為止。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就有關可轉換債券的任何其他重大發展作出進一步公告。

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投資或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此外，如閣下對自身投資狀況有任何疑問，應徵詢閣下自身專業或財務顧問的意見。

承董事會命  
希教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長  
張兵

香港，2024年3月5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徐昌俊先生、汪輝武先生及黃忠財先生；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張兵先生、唐健源先生及李濤先生；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向川先生、劉仲輝先生及張進先生。

於本公告日期，發行人董事為汪輝武先生。